

**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**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**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11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本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**一、会议以 11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审议并通过《本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**

详情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司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6 日